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LEAP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9)

**澄清公告**  
**及**  
**變更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的**  
**最後截止日期**

茲提述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本公司新股。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所得款項用途**

如該公告第5頁所披露，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公司之一般營運資金及本公司物色的潛在投資目的。

董事會謹此澄清，本公司將從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81百萬港元中調配約16百萬港元用於一般營運資金目的，其中約8百萬港元將用於貸款償還，約8百萬港元將被調配作一般營運資金。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可滿足本公司於未來12個月之營運資金需要。

另外，本公司將調配其餘所得款項淨額約65百萬港元用於撥付本集團的任何潛在投資商機(可能不時出現)所需資金。於本公告日期尚無法提供任何特定時間表。相關投資可包括(但不限於)物業、上市證券或業務投資。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就收購任何公司及/或業務進行磋商或達成任何協議、安排、承諾或協定。

## 過往十二個月之集資活動

就該公告「過往十二個月之集資活動」一節所載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的實際用途而言，董事會謹此澄清，由於無心之失，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動用約51.95百萬港元（約佔85.58%）而非45.70百萬港元，其中，(i)約5.58百萬港元用於償還未清銀行借貸；(ii)約35.65百萬港元用於採購新機器及設備；(iii)約4.72百萬港元用於強化本公司勞動力及人力；及(iv)約6.00百萬港元用作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

現擬動用股份發售的其餘所得款項淨額約8.75百萬港元（約佔14.42%），用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用途。

## 變更最後截止日期

如該公告所披露，倘配售協議的條件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日（或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可能書面議定之較後日期）（「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前尚未達成，則配售代理及本公司於配售協議項下之全部責任將告終止及失效且任一訂約方不得就此向對方提出任何申索。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共同議定將最後截止日期修訂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或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可能書面議定之較後日期）。

除上述澄清及變更最後截止日期外，該公告的內容（包括中英文兩種版本）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葉應洲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應洲先生（主席）、陳永忠先生、董亞蓓女士、陳獎勤先生及梅偉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國仁先生、馮志東先生及何昊洛先生。